

二零一三年三月五日
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會議報告

I 續議事項

荃灣民政事務處（下稱“民政處”）曾於一月八日的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會議向議員簡介提升梨木樹社區會堂多用途禮堂內的音響設備的荃灣區地區小型工程建議新增工程項目，並於一月二十九日提交補充文件。委員認為部分音響設備的費用過高，並詢問會如何處置被更換的現有設施；建議投放資源改善自修室通風；以及期望民政事務總署（下稱“民政署”）檢討社區會堂改善工程的現有投標制度。民政處代表回應，提升社區會堂音響設備工程由民政署統籌，相關內容是機電工程署（下稱“機電署”）根據新建社區會堂所需設備而訂定，並會因應梨木樹社區會堂的情況而作出調整；雖然部分現有設施未能配合使用，但該處已向機電署反映盡可能沿用現有設施的訴求；以及該處會繼續與建築署跟進改善梨木樹社區會堂自修室通風系統事宜。

II 地區小型工程建議新增工程項目

2.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下稱“康文署”）代表介紹文件。委員建議為第 1 項工程——光板田村休憩處改善工程增添長者健體設施；考慮為第 9 項工程——馬灣珀林路路邊花床環境美化工程的路邊花床加設防止行人橫過馬路設施及留意所栽種的植物種類；以及讚揚第 10 項工程價廉物美。

3. 委員一致通過二零一三至一四年度荃灣區地區小型工程 11 項新增項目共 12,635,950 元的撥款申請。

II 地區小型工程進度報告

4. 民政處代表簡介荃灣區各項地區小型工程進度。委員不滿第 3 項工程——永順街避雨上蓋建造工程的進度；查詢政府產業署（下稱“產業署”）反對第 9 項工程——區議會電子資訊顯示屏安裝工程的原定工程位置的原因，並建議物色其他合適位置；建議為第 10 項工程——荃灣深井旅遊區鵝型標誌建造工程的鵝型標誌增設作品名牌或進行美化工作；認為第 29 項工程——荃灣深井鵝型標誌太陽能照明系統設置工程的初步估價及維修費用昂貴，建議取消有關項目；確保第 30 項工程——荃灣川龍標誌的製成品與設計相符；以及查詢第 37 項工程——荃灣城門水塘避雨亭重建工程的進度。

5. 民政處代表回應，就第 3 項工程，橋樑及有關建築物外觀諮詢委員會已通過有關設計，現正待渠務署覆核；由於第 9 項工程的位置會阻礙附近升降機的維修工程及該處通風有欠理想，因此產業署反對原定工程位置；可討論及考慮為第 10 項工程增設作品名牌；可待機電署提供第 29 項工程的具體維修保養費用後再討論是否繼續推展有關工程；第 30 項工程為蝴蝶型標誌，而第 10 項工程的鵝型標誌與原有設計相同；以及第 37 項

工程會在完成整理相關文件後盡快進行招標程序。

III 荃灣至屯門單車徑（前期工程）—— 修訂圖則

6. 土木工程拓展署（下稱“土拓署”）及工程顧問公司代表介紹文件。委員接納沿海興路至海安路一段的修訂方案，但認為若修訂方案的走線不會沿海接駁青荃橋底，則不應興建荃灣海濱公園一段，而應以西鐵綫荃灣西站為終點，以避免為荃灣公園帶來滋擾，並關注跑步人士與騎單車人士爭路問題。此外，委員期望可盡快展開工程。

7. 土拓署及工程顧問代表回應，刊憲方案須砍伐較多樹木，而且工程規模龐大，因此建議修訂為在海濱花園海旁興建休息站作為終點站。主席請土拓署安排實地考察，然後再就修訂方案諮詢委員會意見。

IV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及二零一三年一月在荃灣區內舉辦的康樂體育活動及設施管理的匯報

8. 康文署代表匯報資料，並表示文件附件二甲的修訂本已在會上提交。

V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在荃灣區舉辦文化活動的工作匯報

9. 康文署代表匯報資料。

VI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荃灣區公共圖書館舉辦的推廣活動暨使用概況匯報

10. 康文署代表匯報資料。

VII 委員會轄下工作小組的進展報告

(A) 社區會堂管理工作小組

11. 民政處於二月二十八日舉行的小組會議匯報，該處早已得悉雅麗珊社區中心禮堂後半部分冷氣不足，因此在上次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會議前已聯絡建築署作出改善，而建築署的承辦商已在一月下旬加裝了額外的冷氣設施，以解決有關問題；該處已適時彈性處理租用團體在連續兩節租用時段的分節期間使用會場的訴求，並因應團體舉辦活動的性質和要求，特別安排調配人手配合，並考慮在現有的人手編配下完備相關安排以便利租用團體；民政處現正試行在沒有團體租用雅麗珊社區中心籃球場時開放給市民使用；以及民政處正研究適度調整長期租用社區禮堂的申請程序，以改善單次申請租用禮堂的成功率。

(B) 康體設施發展及管理小組

12. 康文署正進行釣魚灣泳灘美化設施工程，但由於早前接獲相關持份者對汀九灣泳灘美化設施工程的意見，因此該署經修訂方案後現正再次進行地區諮詢工作。此外，城門谷游泳池維修工程會按照計劃於二零一三年展開。

(C) 工程及發展工作小組

13. 各項工程進度已詳列於“設管第 43/12-13 號文件”，民政處及康文署會繼續積極跟進區內各項工程。

荃灣區議會秘書處

二零一三年三月十八日